招商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中证 A50ETF(场内简
		称: A50 指数 E)
基金主代码		51225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4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
		息披露管理办法》《招商中证
公告依据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中
		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9月3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 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	1.2460
	人民币元)	1.240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	3,591,918.78
	位:人民币元)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	
	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	205,569.55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4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的第一
		次分红

- 注: 1、本基金扩位证券简称为"中证 A50ETF 招商";
- 2、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对基金相对标的指数的超额收益率进行评价,当超额收益率大于 0.01%时,本基金将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超额收益率的 80%;当超额收益率小于或等于 0.01%时,本基金将不进行收益分配;
- 3、截止基准日本基金按照本次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与实际分配金额间可能存在 尾差,具体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规则为准。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0月22日
除息日	2025年10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0月2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 后,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采用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本公司将于2025年10月24日将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款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收到相应款项后,在2025年10月27日闭市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现金红利款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红利发放日领取现金红利。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3.1 收益发放办法
- 1)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其持有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不计息。一旦投资者办理指定交易,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结算系统自动将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
 - 2) 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 3.2 咨询办法
 - 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400-887-9555。
 - 2)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cmfchina.com。
- 3)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公司官网)。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0日